

格式六：（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）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黑龙江省卿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逊克县民族中学校（单位名称）的教学楼内墙粉刷工程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教学楼内墙粉刷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黑龙江省卿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614.4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82.72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    人，营业收入为    万元，资产总额为    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黑龙江省卿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0年8月10日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）的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- 1.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- 2.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

日期：



注册 | 登录 | 使用须知

# 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 (小微企业名录)

我要查找政策 | 我要学习知识 | 我去专题找服务

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(含个体工商户)

首页 /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(含个体工商户)

黑龙江省御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黑龙江省御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| 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230109MA1F5Y8YJK | 成立日期: 2021年09月10日 | 登记机关: 哈尔滨市松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小微企业库说明

查询



版权所有: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 
技术支持电话: 010-88650856  
技术咨询: 微信搜索"你我我应"公众号, 关注后进行咨询。  
地址: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: 100820

政府网站 找错